

# 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---

## 关于建立政企融合协同机制 提高供电服务质效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

各县市区发改局、供电公司，市属各开发区经发局，高新区电力办，各供电中心：

为全面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扎实开展一号改革工程深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工作部署，精准服务企业发展，保障项目落地用电需求。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建立重点项目“获得电力”政企融合协调机制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聚焦全市 400 个省市级重点项目用电保障，建立发改部门、供电企业协同服务网格，加强与项目主体的对接，保障企业项目用电需求，助力项目早落地、早投产，为潍坊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### 二、主要措施

#### （一）聚焦政企融合，服务企业零距离

1. 各县市区发改部门要加强与当地供电企业的联系，围绕服务重点项目落地，建立政企网格融合服务机制，充分利用双方资源，实现政企优势互补，共同推进重点项目建设。



2. 各县市区发改部门与当地供电企业要打造“政企一体”服务模式，结合区域特点、企业发展，主动问需求、送政策、解难题，对企业问题诉求及时研究，力争小问题不出镇（街）、大问题不出县（市区），零距离服务企业发展。

## （二）聚焦供电保障，服务企业用好电

3. 各县市区发改部门与当地供电企业要建立重点项目台账，实行服务项目“发改部门+电力企业”双专员负责制，明确服务包靠责任，专员深入企业，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，与企业保持常态化联系，解决项目建设中电力需求，推动项目建设进度。

4. 供电企业要做好“三零三省”服务，对项目高压用电需求，实行就近就便接入电网；160千伏安以下小微企业低压接入，推行“零上门、零审批、零投资”，降低项目办电成本。

5. 各县市区发改部门与当地供电企业要联合组织服务企业开放日活动，开展政策宣讲、座谈交流，开门听意见，了解企业需求，补齐服务短板，出实招、办实事。

## （三）聚焦节能降碳，服务企业增效益

6. 供电企业要依托“网上国网”，定期为企业推送能效账单和分析报告，开展现场解读、用能咨询服务，帮助企业了解节能潜力。对临时减产、停产企业，指导合理选择基本电费计费方式，减少电费支出。

7. 各县市区发改部门与当地供电企业指导企业科学调整生产班次，通过轮休、检修等方式错峰用电，减少非生产、非必需



用电，最大限度降本增效。加快淘汰落后高耗能用电设备，主动应用先进节能新设备新技术，提升用电效率，实现用能升级。

8.各县市区发改部门与当地供电企业要落实“双碳”目标措施，丰富企业用能模式，推广屋顶光伏，优化分布式电源并网服务，提高清洁能源使用比例，提升企业用能质效，助力企业增收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服务企业发展、推动项目落地是实现加快经济提振的重要途径，各县市区发改部门要尽快与当地供电企业建立融合服务网格，对400个省市级重点项目，7月底前完成一轮次走访，建立重点项目供电保障台账。

（二）加强协同配合。各县市区发改部门要与当地供电企业相互配合，定期召开工作推进和总结会议，各尽其责抓好落实，形成推动工作强大合力。

（三）加强工作创新。各县市区发改部门和供电企业要主动作为、主动创新，在服务企业、项目上，挖掘典型做法，推广典型经验，强化舆论宣传和氛围营造，推动“获得电力”营商环境提升再上新台阶。

附：2023年全市重点项目清单

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国网潍坊供电公司

2023年6月30日

